

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4113011301000026）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南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718.185435 万元，招标人为南阳科创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第一标段；

(002)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第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正文；

(002 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第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28 日 08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七、其他

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已由高新区管委会批准实施，立项文号河南省企业投资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404-411371-04-01-565747，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 100%，已落实到位。招标人为南阳科创置业有限公司，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贝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前来参加投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汉城河综合整治工程（杜诗路至释之路段、两相路至信臣路段）

2.2 项目编号：E4113011301000026

2.3 建设地点：南阳市

2.4 建设内容及招标范围：汉城河干流杜诗路至释之路段河道整治工程治理范围长 480 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两岸护坡、防汛道路、液压坝改造、滨河景观提升等；汉城河干流两相路至信臣路段河道整治工程治理范围长 340 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治理段河道进行综合整治、改道、新建钢坝闸、滨河景观提升等。

2.5 建设工期：9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

第一标段：南阳市汉城河干流(释之路~杜诗路段)河道整治及滨河绿地工程

第二标段：南阳市汉城河干流(信臣路~两相路段)河道整治工程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或水利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的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不含临时）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函）；

3.4 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提供 2021、202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的，自批准之日算起，成立不足一年，仅需提供财务报表）。

3.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6 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24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诚信库网上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4.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缴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缴纳均视为未缴纳

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其他市级及以上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评价的信用等级或第三方（商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与我市建筑业信用评价结果享受同等待遇；省住建厅公布的信用评价优秀等级企业视同 AAA 级。

上述所有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免交政策。

（4）保证金减半缴纳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上述所有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减半政策。

（5）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

（宛公管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8月7日9：00分至2024年8月28日9：00分。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5、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8月28日9:00分（北京时间）。
- 5.2 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5.3 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3号楼四层、五层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招标人：南阳科创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8637717621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贝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316号龙鼎创富中心3号楼1310室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9137728951

监督机构：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377-623788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科创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

联 系 人：马先生

电 话：1863771762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贝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龙鼎创富中心 3 号楼 1310

室

联 系 人：张帅

电 话：1913772895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